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作为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发出前，收到了本次会议《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的相关材料，听取了相关人员对该事项的情况介绍，并对本次会议材料进行了仔细研究，现对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事项，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，并同意将《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申江 方怀宇 史习民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